

大庆油田射孔器材有限公司

射孔弹生产线安全隐患整改工程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2 月 12 日，大庆油田射孔器材有限公司根据《大庆油田射孔器材有限公司射孔弹生产线安全隐患整改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及《黑龙江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的工作指引（试行）》、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属于技术改造项目，位于大庆市红岗区创业街道创业南街 62 号。该项目对射孔弹生产线各构筑物及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主要对射孔弹压制生产线进行更新，对相关辅助生产设备进行配套改造；新建射孔弹制造工房、配套分选压制设备、分药工房及炸药原材料库等。年生产 6 个系列射孔弹 230 万发。项目总投资 8567 万元，环保投资 568 万元。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博思百睿检测评价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编制完成了《大庆油田射孔器材有限公司射孔弹生产线安全隐患整改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4 月 1 日取得大庆红岗区生态环境局批准的《大庆油田射孔器材有限公司射孔弹生产线安全隐患整改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岗环审（2021）013 号。工程于 2021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3 年 11 月竣工开始调试进行试生产。项目从建设至试运行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8567 万元，环保投资 568 万元，占总投资 6.63%。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及批复中涉及的全部建设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

李冰

王兵

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于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依托的危废贮存间面积减小，满足企业使用，不属于重大变动。因此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卷料添加时产生的粉尘，车间密闭。

2、废水

本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各工房内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用水。本次不新增职工。生活污水由厂区生活污水管网收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八百垧污水处理厂。

3、噪声

本项目设备运行噪声经减振基础、降噪措施、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等设备，

4、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主要为生产固废，原料的包装袋及生产药型罩所产生的边角料，集中收集后综合利用；弹体清理产生的废药由生产线自带的清洁与防爆收集装置进行收集，每日将收集后的浮药及废炸药、清洁设备所用布及拖把、炸药包装袋统一运输至火工品总库，定期组织销毁。废液压油、废胶、废胶包装桶、废化学试剂瓶等属于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定期交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0.223\sim 0.375\text{mg}/\text{m}^3$ ，无组织铅低于检出限。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限制要求。（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铅及其化合物 $\leq 0.0075\text{mg}/\text{m}^3$ ）。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废水总排口 COD 排放浓度为 $32\sim 36\text{mg}/\text{L}$ ；BOD₅ 排放浓度为 $9.6\sim 11.2\text{mg}/\text{L}$ ；SS 排放浓度为 $62\sim 72\text{mg}/\text{L}$ ；氨氮排放浓度为 $0.742\sim 0.769\text{mg}/\text{L}$ ；粪大肠菌群排放浓度为 $100\sim 140\text{mg}/\text{L}$ ；总磷排放浓度为 $3.99\sim 4.03\text{mg}/\text{L}$ ；总氮排放浓度为 $2.29\sim 2.37\text{mg}/\text{L}$ 。污染物浓度均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的 C 级标准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在 $51\sim 54\text{dB}(\text{A})$ 之间，夜间监测结果在

李池

王兵

42~44dB(A)之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要求。

本项目一般固废主要为生产固废,原料的包装袋及生产药型罩所产生的边角料,集中收集后综合利用;弹体清理产生的废药由生产线自带的清洁与防爆收集装置进行收集,每日将收集后的浮药及废炸药、清洁设备所用布及拖把、炸药包装袋统一运输至火工品总库,定期组织销毁。项废液压油、废胶、废胶包装桶、废化学试剂瓶等属于危险废物。统一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贮存间,定期交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合理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工程建设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建设,环保设施均已落实,项目建设期及运营期均未有上访和环境污染事件,根据监测结果,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达到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同时也满足环境保护规定的各类污染物的验收执行标准。本工程建设对当地环境质量及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该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核查,该项目按照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落实了环保设施,环境管理规范,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详见附件

大庆油田射孔器材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12日

李冲

王兵

附表

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电话号码	职称	签字
建设单位		大庆油田射孔器材有限公司				
		大庆油田射孔器材有限公司				
专家	李冰	黑龙江哈忆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31121198111273325	15084638989	高工	李冰
	王兵	中环联新(北京)环境保护有限公司	411122198010122536	18510508967	高工	王兵